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代县人民政府县长张志杰所作的《代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政府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4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全国、省市两会精神,按照县委十五届七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坚持高质量发展这一新时代的硬道理,聚焦转型发展这一主线,抓实抓细“现代产业、产城融合、乡村振兴、文化引领、深化改革、生态文明、平安代县、民生事业”八方面工作,强化“政治、组织、能力、法治、制度、作风”六项建设,全面提升代县的综合竞争力、区域影响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实现经济运行整体好转,推动中国式现代化代县实践迈出坚实步伐。

会议号召,全县人民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秉持“负责任、动脑筋、讲良心”工作要求,以锐意进取、坚韧不拔的劲头,以奋发有为、永不懈怠的状态,攻坚克难、突破突围、砥砺前行,为奋力谱写现代化新征程代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而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代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及代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同意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代县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代县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年财政预算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代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及代县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同意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计划预算审查委员会的审查结果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关于代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代县2024年财政预算。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代理主任闫耀勇所作的《代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4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围绕县委十五届七次全会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以“四个机关”建设为抓手,认真行使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积极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稳中求进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谱写现代化新征程代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院长郝利明所作的《代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4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法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的总体部署和要求,坚持能动司法理念,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努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代县实践”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

##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代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4年4月26日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第四次全体会议通过)

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席晓明所作的《代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县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关于2024年的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县人民检察院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化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和省委、市委《实施意见》,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聚焦法律监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守正创新、能动作为、争创一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努力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代县实践”贡献检察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